济槐政任〔2023〕10号

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政府

关于任免陈军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：

区政府决定，任命：

陈 军为济南市槐荫区金融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（挂职，时间一年）；

董 琛为济南市槐荫区信访局副局长（挂职，时间一年）；

焦 石为济南市槐荫区信访局副局长（挂职，时间一年）。

免去：

张永芬的济南市槐荫区中大槐树街道党政办公室（济南市槐荫区中大槐树街道财政办公室）副主任（副处级）。

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政府

2023年12月20日

 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监察委，

区武装部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。

槐荫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2月20日印发